

平湛政办〔2018〕29号

湛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建立湛河区学校建设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的 通 知

曹镇乡人民政府，各街道办事处，区人民政府各部门：

为加快我区城乡学校建设步伐，扩充城镇义务教育资源，改善农村办学条件，高效解决学校建设过程中出现的问题，经区政府研究，决定建立湛河区学校建设工作联席会议制度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组成人员及机构设置

（一）组成人员

召 集 人：闫丽娟（区政府副区长）
副召集人：王新道（区教体局局长）
 吕晓丽（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科员）
成 员：冯 鑫（区财政局局长）
 张国元（区发改委主任）
 赵伟圣（区审计局局长）
 李瑞佳（区纪委副书记、监察委副主任）
 苑天增（区住建局局长）
 叶建伟（湛南新城管委会副主任）
 杜延平（湛江规划分局局长）
 崔晓武（湛江国土分局局长）
 温临东（区政府督查室主任）
 李指挥（曹镇乡乡长）
 梁 强（轻工路街道办事处主任）
 陈国辉（姚孟街道办事处主任）
 曹锦川（高阳路街道办事处主任）
 程 旭（南环路街道办事处主任）
 李 飞（九里山街道办事处主任）
 姚 博（马庄街道办事处主任）
 赵海乾（河滨街道办事处主任）
 王 栋（北渡街道办事处主任）
 赵永强（荆山街道办事处主任）

（二）机构设置

区学校建设工作联席会议（以下简称联席会议）由以下单位组成：区政府办公室、区政府督查室、区监察委、区教体局、区财政局、区发改委、湛河规划分局、湛河国土分局、区住建局、区审计局、曹镇乡、各街道办事处。联席会议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区教体局，王新道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。

二、工作职责

联席会议在区政府领导下，统筹、规划、协调全区学校建设工作，研究制定推进学校建设的政策措施，加强业务指导，协调各方力量，及时解决全区中小学、幼儿园建设中出现的问题，对全区学校建设工作进行督导。

联席会议办公室负责会议组织，人员联络，文件起草、印制等相关工作。充分发挥牵头作用，及时向各成员单位通报有关情况。

三、工作规则和工作要求

（一）联席会议原则上每月召开一次。根据工作需要，可以临时召集会议。联席会议的议题主要包括：研究协调解决学校建设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有关问题，提出具体措施和建议；督促、检查、指导我区学校建设工作；通报工作进展情况。

（二）联席会议议定的事项形成纪要，由召集人签发后印发各成员单位具体落实。

（三）各成员单位要积极承办联席会议提出的各项任务，指定具体负责人和责任科室专门落实承办的工作。同时，各成员单位之间要密切配合，互通信息，形成部门联动、高效运行的工作机制，共同推动我区学校建设工作。

2018年3月20日